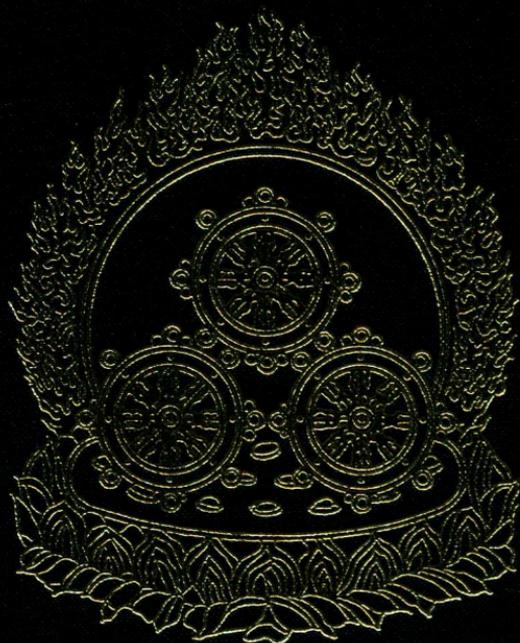


佛光大藏經

法華藏·注疏部

金光明經玄義

外 二 部



佛光山宗務委員會印行

佛光大藏經

法華藏

· 注疏部

金光明經玄義
外二部



佛光山宗務委員會印行



YTX8803011486

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

佛光大藏經·法華藏／佛光大藏經編修委員會主編。

--高雄縣大樹鄉：佛光出版社出版：

佛光山宗委會發行，2009. 04

55冊；21公分

含索引

ISBN 978-986-85015-0-8 (全套：精裝)

1. 法華部 2. 藏經

221.5

98000162

ISBN 978-986-85015-0-8 (全套：精裝)

ISBN 978-986-85015-0-8



9 789868 501508

《佛光大藏經》編修緣起

夫佛法者，自內容教義觀之，固有其根本上不變之價值；然若於研究信解論之，則應有契合時代之方法與權巧，方能古今融會貫通也。

基於此一原因，吾人期盼此願望之實現，故於民國五十六年（一九六七年）佛光山開山以來，即未嘗一日稍怠，朝此目標邁進。其中《佛光大藏經》之編印付梓，乃在此機緣下誕生於世矣。

我如來一代時教，自漢時東來中土，歷朝大德，譯著典籍，代有所出。宋元明清各版藏經之蒐集編印，既保存聖言經教，亦提供為學者研究與發揚之據也。然各版所刊，未將三藏分段標點，致令今人望經興嘆，既感佛典深奧，非初學之所能解，且編排古板，雖信學有心，奈苦鑽而莫能入。佛光山諸有志者，有鑒於此，乃於民國六十六年（一九七七年）成立「佛光大藏經編修委員會」，以星雲主其事，集學者數十人，經年累月，採各版藏經，冀望作文字之校

勘、全經之考訂，以及經文之分段、逐句之標點，甚而名相之釋義、經題之解說，並有經後之索引、諸家之專文，吾人本懷，乃期編纂一部現代人人能讀，讀而易解，解而能信，信而易行之佛教聖典，唯其如此，方能助長佛法之延續與流傳也。

《佛光大藏經》之編纂新修，擬分以下類別：

- | | | |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(1) 阿含藏 | (2) 般若藏 | (3) 禪藏 | (4) 淨土藏 |
| (5) 法華藏 | (6) 華嚴藏 | (7) 唯識藏 | (8) 秘密藏 |
| (9) 聲聞藏 | (10) 律藏 | (11) 本緣藏 | (12) 史傳藏 |
| (13) 圖像藏 | (14) 儀誌藏 | (15) 藝文藏 | (16) 雜藏 |

自清代集《龍藏》三百餘年來，今有此修藏之舉，星雲等不自量力，為我中華文化，續佛慧命，點無盡之燈，開般若之華，讓佛光普照寰宇，使法水流九州。今以愚誠，祈各方大德襄之、教之！不勝馨香企盼之至！

佛曆二五二七年（一九八三年）八月 星雲序於佛光山

凡例

- 一·《法華藏》係參考各版藏經及近代著述，收錄《法華經》及與其相關之經典、注釋、研究、傳記、感應等，分為「經部」、「注疏部」、「著述部」、「纂集部」，加以標點斷句，校勘注解，並重新編排。其他未收錄於《法華藏》加以點校之相關典籍，則以「提要」方式，提供簡要資料線索，供研究者參考。
- 二·本會重新編整之《金光明經玄義》、《金光明經玄義拾遺記》，係以明版《嘉興大藏經》為底本，再對勘《乾隆藏》，並參考其他典籍嚴加校勘。
- 三·本會重新編整之《金光明經照解》，係以日版《卍續藏經》為底本，並參考其他典籍嚴加校勘。
- 四·本書所據以為底本之各版藏經，其文中有若干異體字，為配合現代電腦排版字體，在不害字義之原則下，直接將其改為現代通行字，而不加校勘說明。
- 五·書中有文字訛誤，而無他版藏經或其他典籍可供對校、參考者，若經確定純屬

傳刻之訛誤，則依前後文意加以改訂，並作校勘記說明之。

六·書中文字疑有訛誤，而無他版藏經或其他典籍可供對校、參考者，則採保留原字，並作「疑當作某字」之校勘記。

七·本書之整編採取新式標點與分段，將全書之文義標示清晰。文中所用之符號計有：「，、；。·：！？」「」『』◇◊◊◊」等十二種。

八·校勘記中所提及之「清藏本」係指清版《乾隆大藏經》。

九·本書之校勘以卷為單位。文中校勘號碼列於所校勘之詞或字下。同一校勘字，若於同一卷出現多次者，僅在初次出現時作校勘記，並於校勘之號碼上冠一「*」記號，其餘各字不再累篇贅注，僅於該字右上角標上「*」，表示同前。

一〇·本書之注解以卷為單位。文中注解號碼列於所注解之詞或字下。

一一·書中特殊之佛學術語、艱澀詞句等，均根據各類辭書加以注解。

一二·本書採用雙頁注，凡有校勘、注解，在同一面就可以找到。

一三·於《法華藏》之後，附有全部《法華藏》之索引一冊，其內容收錄人名、地名、物名、經名、術語、法數等等。

目錄

一・星雲大師序……………一

二・凡例……………一

三・金光明經玄義題解……………一

 金光明經玄義（二卷）……………七

 隋・智者說灌頂錄……………七

卷上……………七

卷下……………三一

四・金光明經玄義拾遺記題解……………五三

 金光明經玄義拾遺記（六卷）……………五七

 宋・知禮述……………五七

卷第一	五七
卷第二	八一
卷第三	一〇七
卷第四	一三三
卷第五	一五七
卷第六	一八一
五・金光明經照解題解	二〇三
金光明經照解（二卷）	二〇七
宋・宗曉述	二〇九
卷上	二〇九
卷下	三三一

金光明經玄義題解

一、名稱

《金光明經玄義》，略稱《金光明玄義》、《光明玄義》、《光明玄》。係就曇無讖大師所譯《金光明經》敘說其要旨，又其所說由五重玄義而成，故名。

二、作者

智顗大師（西元五三八—五九七年），為中國天台宗開宗祖師。隋代荊州（湖南）華容人，俗姓陳。字德安。世稱智者大師、天台大師。七歲即好往伽藍，諸僧口授《普門品》一遍，即誦持之。十八歲，投果願寺法緒法師出家。未久，隨慧曠律師學律藏，兼通方等，後入太賢山，誦《法華經》、《無量義經》、《普賢觀經》，二句

通達其義。陳天嘉元年（五六〇年），入光州大蘇山，參謁慧思禪師。慧思禪師為示普賢道場，講說四安樂行，大師遂居止之。一日，誦《法華經·藥王品》，豁然開悟。既而代慧思禪師開講筵，更受其付囑入金陵弘傳禪法。於瓦官寺開《法華》經題，從而樹立新宗義，判釋經教，奠定了天台宗教觀之基礎。

陳太建七年（五七五年），入浙江天台山，於佛隴之北建寺居之。九年，帝敕賜「修禪寺」之號。至德二年（五八四年），陳後主率后妃從大師受菩薩戒，三年奉敕出山，寓金陵靈曜寺，未久，於太極殿宣講《大智度論》、《仁王般若經》，又於光宅寺講《法華經》等。及隋軍攻破金陵，大師西遊荆土。隋開皇十一年（五九一年），晉王楊廣（煬帝）累請東返，大師鑑其誠，乃至揚州為授菩薩戒，王敕賜「智者」之號。其後西行，至當陽玉泉山建寺。開皇十三年，於寺講說《法華玄義》，文帝乃敕賜「玉泉寺」之額。翌年又宣講《摩訶止觀》，十五年復應晉王之請，東返金陵，撰《淨名義疏》。開皇十七年，坐化於山中大石像前，世壽六十，戒臘四十。生前造大寺三十六所，度僧無數，傳業弟子三十二，其中著名者有灌頂、智越、智瓌等法師。大師入寂後，楊廣派人依其所遺圖畫於天台山下建寺，大業元年（六〇五年），即

位後並親賜「國清寺」之額。後周世宗時追諡「法空寶覺尊者」。南宋寧宗慶元三年（一一九七年），又加諡「靈慧大師」。

大師之思想，是將《法華經》精神與龍樹教學，以中國獨特之形式加以體系化而成。又將佛教經典分類為五種，將佛陀之教化方法與思想內容分為四種，此綜合性之佛教體系的組織，被視為具有代表性之教判。依禪觀而修之止觀法門，為大師之最具獨創性者。生平撰述宏富，少部分為親自撰寫，大部分由弟子灌頂隨聽隨錄，整理成書。有《法華疏》、《淨名疏》、《摩訶止觀》、《維摩經疏》、《四教義》、《金剛般若經疏》、《禪門要略》、《觀心論》等數十種。

大師之著述，建立了天台一宗之解行規範，其中《法華經玄義》、《法華經文句》、《摩訶止觀》，世稱為天台三大部；又《觀音玄義》、《觀音義疏》、《金光明經玄義》、《金光明經文句》、《觀無量壽佛經疏》，稱為天台五小部。其特點在於教觀雙運、解行並重。其學說影響中國佛教頗鉅。

三、內容

《金光明經玄義》，凡二卷。隋代天台智顛大師說，門人灌頂法師錄。為北涼曇無讖大師譯四卷《金光明經》之註釋書。為天台五小部之一。

全書分為二個部分：一、釋題；二、釋文。釋題分為五章，即：釋名、辨體、明宗、論用、教相。釋名則分教義釋、觀行釋二章，前者順說三德、三寶、三涅槃、三身、三大乘、三菩提、三般若、三佛性、三識、三道等十種三法，後者則為逆說，亦即以經之題名詳細解說。其次各依經義、經文辨明法性為此經體，佛果為經之宗要，滅惡生善為本經之功德力用。最後將本經之教相判為「通教之中帶別圓」。

自五代末以來，本書有廣略二種版本同時流通：廣本在釋名章下有「觀心釋」一章，而略本無。趙宋時慈光晤恩、孤山智圓法師認為觀心釋乃後人附加，而四明知禮法師則認為廣本才是智者大師親說。此即山家、山外兩派論諍之發端。

四、現存

今收錄於明版《嘉興大藏經》第三冊、清版《乾隆大藏經》第一一八冊、日版《大正藏經》第六十三冊、《大正新修大藏經》第三十九冊。



金光明經玄義卷上

隋天台智者大師說
門人灌頂錄

此金光明甚深無量，太虛空界尚不喻其高廣，況山斤、海滴寧得盡其邊崖？日輪赫奕，非嬰兒之所瞻仰；大舶樓櫓，豈新產者之所執持？諸佛行處，過諸菩薩所行清淨，況二乘心口安可思說？凡夫徒欲言之，言則傷其實；徒欲不言，默則致其失。二俱不可，欲以言之，言亦不可；欲以默之，默亦不可。故《小品》中梵志云：「非內觀故，得是菩提；非外觀故，得是菩提；非亦內亦外觀故，得是菩提。」經言「皆不可思說。又生生不可說，生不生不可說，不生不生不可說。有因緣故，亦可得說」者。

以金為名，名蓋眾寶之上，以法性為體，義則如來所游，莊嚴菩薩深妙功德以為宗，照耀諸天，心生歡喜以為用，故文號經王，教攝眾典。故唯貴為名，唯極為體，唯深為宗，唯大為用，唯王為教。所以不二之體常為四佛世尊之所護持，三世十方亦復如是。一切菩薩遍他方以遙禮，樹神善女親雨淚以稱揚，諸天覆之以天威，地祇潤

之以地肥，大辯加之以辯道，功德益之以財寶，諸有悉乾枯，三塗除熱惱。舉要言之，一切世間未曾有事悉皆出現。是以金龍尊王三世讚歎，地神發願以護說者。上聖既爾，豈沉人乎？敢託斯義，輒欲興言。冀涓露入海，禽鳥向山，實藉片緣，同均鹹色。

將釋此經，大分為二：初、釋題；二、釋文。釋題為五：一、釋名；二、辨體；三、明宗；四、論用；五、教相。就此五章大分為二：初、總釋；二、別釋。總釋又二：初、生起；二、簡別。

生起者，此娑婆國土，音聲為佛事，或初從善知識所聞名，或從經卷中聞名，故名在初，以聞名故。次識法體，體顯次行，行即是宗，宗成則有力，力即是用，用能益物，益物故教他。聞名是自行之始，施教是化他之初，有始有終，其唯聖人乎！五章生起次第如此。

簡別者，簡是料簡也。

問：若略則唯一，若廣則無量。今此五章，進不是廣，退不成略，何故五耶？

答：非略非廣。非略故不一，非廣故不多。廣則令智退，略則義不周。我今處中說，今義易明了。五章中，當其義如此。